

考試院第 14 屆第 12 次會議議程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

壹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宣讀本屆第 11 次會議紀錄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3 頁至第 10 頁）。
- 二、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
第 10 次會議，考選部函請准舉辦 114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，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，經決議：「1. 照案通過，請許副院長舒翔擔任本考試典試委員長。2. 會議紀錄同時確定。」紀錄在卷。業於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3 日呈請特派，另於同日函復考選部。
- 三、書面報告（無）
- 四、銓敘部業務報告
- 五、臨時報告

貳、討論事項

- 一、考選部函請准舉辦 114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中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（第一階段考試）、牙醫師藥師考試分階段考試、醫事檢驗師、醫事放射師、物理治療師考試、114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職能治療師、呼吸治療師、獸醫師、助產師考試，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，請討論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11 頁至第 18 頁）。
- 二、考選部函請准舉辦 114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營養師、護理師、社會工作師考試、114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心理師、法醫師、語言治療師、聽力師、牙體技術師、公共衛生師考試、高等暨普通考試

驗光人員考試，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，請討論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19 頁至第 26 頁）。

參、臨時動議